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1. 1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隶属于硚口区教育局的全日制小学，主要职能为负责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划分学区范围内小学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工作。具体包括：

（一）贯彻方针。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依法治校。加强学校领导理论班子和教职工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素质。

（三）德育为首。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社会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引导学生从小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四）能力为重。遵循教学规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五）安全第一。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健全安全应急机制，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师生在校期间的安全。

（六）积极配合政府动员辖区内适龄儿童入学，完成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布置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纳入2021年政府预算编制范围，内设机构包括：校长室、书记室、教导处、总务处、各教学组。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陈家墩学校总编制人数 38 人，其中：事业编制 38 人。在职实有
人数 38 人，其中：事业 38 人。

离退休人员 20 人，其中：退休 2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940.19	1.工资福利性支出	77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940.19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0	二.国防	
1.经费拨款(补助)	888.88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6.66	三.公共安全	
2.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债务利息支出		四.教育	623.56
3.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基本建设支出		五.科学技术	
4.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51.31	6.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94.76
1.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对企业补助		八.卫生健康	115.47
2.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节能环保	
		10.其他支出		十.城乡社区事务	
二.事业收入				十一.农林水事务	
1.其他事业收入				十二.交通运输	
2.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四.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06.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六.其他收入				十七.预备费	
七.动用事业基金				十八.其他支出	
				十九.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债务付息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0.19	本年支出合计	940.19	本年支出合计	940.19
八.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940.19	本年支出总计	940.19	本年支出总计	940.19

表 2.2021 年收入预算明细表

表二

单位：万元

一.财政拨款（补助）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940.19
1.经费拨款（补助）	888.88
2.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3.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4.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51.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二.事业收入	
1.其他事业收入	
2.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七.动用事业基金	
本年收入合计	940.19
八.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940.19

表 3.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合计		940.19	927.24	12.95			
205	教育支出	623.56	610.61	12.95			
20502	普通教育	538.57	525.62	12.95			
2050202	小学教育	538.57	525.62	12.9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4.99	84.9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4.99	84.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6	94.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6	94.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	29.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47	115.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47	115.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23	35.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39	75.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0	10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0	10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05	88.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4	18.34				

表 4.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940.19	1.工资福利性支出	77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940.19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0	二.国防	
1.经费拨款(补助)	888.88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6.66	三.公共安全	
2.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债务利息支出		四.教育	623.56
3.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基本建设支出		五.科学技术	
4.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51.31	6.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94.76
1.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对企业补助		八.卫生健康	115.47
2.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节能环保	
		10.其他支出		十.城乡社区事务	
				十一.农林水事务	
				十二.交通运输	
				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四.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06.40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七.预备费	
				十八.其他支出	
				十九.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债务付息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0.19	本年支出合计	940.19	本年支出合计	940.19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本年收入总计	940.19	本年支出总计	940.19	本年支出总计	940.19

表 5.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0.19	927.24	12.95
205	教育支出	623.56	610.61	12.95
20502	普通教育	538.57	525.62	12.95
2050202	小学教育	538.57	525.62	12.9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4.99	84.9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4.99	84.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6	94.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6	94.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	29.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47	115.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47	115.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23	35.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39	75.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0	10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0	10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05	88.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4	18.34	

表 6.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927.24	822.59	104.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5.93	775.93	
30101	基本工资	167.39	167.39	
30102	津贴补贴	42.17	42.17	
30107	绩效工资	119.12	119.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9	64.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3	35.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70	58.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7	8.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05	88.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21	19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5		104.65
30201	办公费	13.45		13.45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9.40		9.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4	租赁费	0.30		0.30
30216	培训费	2.56		2.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		6.00
30226	劳务费	9.91		9.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0		9.50
30228	工会经费	3.41		3.41
30229	福利费	7.76		7.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6		25.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6	46.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69	16.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97	29.97	

表 7.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分类		合计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8.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八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表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单位 2021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表 9.2021 年区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九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市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填报人	蔡 晔		联系电话	8383430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40.19	100%	969.32	1136.95
		其他资金	0	0	44	141.5
		合计	940.19	100%	1013.32	1278.4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927.24	99.27%	956.37	1122.95
		项目支出	12.95	0.73%	56.95	155.5
合计		940.19	100%	1013.32	1278.45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隶属于硚口区教育局的全日制小学，，主要职能为负责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划分学区范围内小学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p>（一）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完成年度教学任务。</p> <p>（二）加强学校领导理论班子和教职工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p> <p>（三）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引导学生从小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p> <p>（四）遵循教学规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p> <p>（五）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健全安全应急机制，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师生在校期间的安全。</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障教师待遇、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目标 1：	人员经费按时足额支付、保障教师待遇		
	目标 2：	保障公用经费合理合法使用、维护提升良好教学环境	目标 2：	合理有效节约使用公用经费		

	目标 3 :	保障项目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目标 3 :	高效使用本年政策性项目资金、保障师生校园安全	
长期目标 1 :	保障教师待遇、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预算正确率	100%	人员预算编制 100%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保障在岗在编教师待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人员工资足额发放、无拖欠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正确发放	99%	人员工资发放正确率不小于 99%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98%	人员工资准时发放率不小于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工资专项使用率	100%	其他公用经费支出不得挤占人员经费
		经济效益指标	大班额比率	96%	超人数大班占全校班级比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待遇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师个人发展影响度	90%	体现政策导向,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长期目标 2 :	保障公用经费合理合法使用、维护提升良好教学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率	100%	严格生均公用经费预算编制,以生定额
		数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公用经费严格用于公用开支,严禁挤占挪用
		质量指标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审批合规率	95%	严格执行财务审批制度,报销手续合规
		质量指标	供应商优质率	95%	严格实行供应商分级遴选制度,根据不同合同金额对应供应商挑选制度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使用率	100%	对符合政府采购的支出必须使用政府采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用经费开支比率	往年同期适当降低	公用经费在整体支出中的比重适当降低,提倡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教学专用材料投入持续增加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校园生态环境	校园环境建设持续	历史标准

				投入			
		社会效益指标	家长、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3:	保障项目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申报率	100%	所有项目均在预算中申报		
		质量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95%	项目经费使用		
		质量指标	项目变动率	<10%	项目调整、增加减少等占所有项目的比率		
		质量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优质率	95%	项目资金使用整体绩效评估大于95分		
		时效指标	项目经费支付实效比	100%	年度支付比例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经费专项使用率	100%	其他公用经费支出不得挤占项目经费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环境安全率	99%	恶性校园安全事件发生小于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对学校的安全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1:	人员经费按时足额支付、保障教师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年	2020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配备人数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达标率	95%	95%	97%	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率>95%
		质量指标	人员聘用合格率	100%	100%	100%	聘用教学人员资格审查符合岗位要求
		时效指标	教师工资足额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总发放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教学质量全区评比	良好	良好	良好	教学质量全区评比结果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师生比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大班额率	100%	100%	100%	1-大班占全校班级数的比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100%	100%	负责社区内适龄儿童入学占所有儿童的比率
年度指标 2:	合理有效节约使用公用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年	2020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资金专项使用率	100%	100%	100%	公用资金专项用于公用支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8%	98%	98%	公用资金支出符合规定,手续完备的比率
		质量指标	购置商品服务合格率	99%	99%	99%	服务、商品验收总合格率
		质量指标	学校卫生安全合格率	100%	100%	100%	食堂、饮水抽查合格率
		时效指标	贫困生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00%	符合标准贫困生补助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校园特色运动项目持续率	100%	100%	100%	学校特色项目持续的比率
		经济效益指标	特色兴趣班普及率	80%	80%	80%	在校学生参加特色兴趣班的比率
		经济效益指标	校园环境建设美化率	95%	95%	95%	校园绿化面积达标,文化建设达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疫设施安装使用率	100%	100%	100%	保障学校公共卫生安全,班班配置防疫物资的比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疫安全社会肯定率	——	——	98%	社会、家长对学校安全防疫的认可度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社会满意率	95%	95%	95%	社区对学校教学条件的认可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家长及学生的满意程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3： 高效使用本年政策性项目资金、保障师生校园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年	2020年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人数达标率	100%	100%	100%	项目申请聘请保安2人
	质量指标	学校秩序良好率、人员进出查验率	100%	100%	100%	进出人员登记查验的比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格合格率	100%	100%	100%	聘用人员具备执业资格的比率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响应及时率	95%	95%	95%	15分钟内事件响应的比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支付	100%	100%	100%	按进度支付项目资金的比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零事故	0	0	0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家长及学生对学校保安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指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0.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十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政策性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项目负责人		孙鹰		联系电话		1348709971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古田南村 68 号		邮政编码		4300003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研教发【2018】6 号）2018-2019 学年度全区教育工作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 号文精神，为硚口教育持续发展，学校的安全稳定，学校从保安公司聘请保安加强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研教发【2018】6 号）2018-2019 学年度全区教育工作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 号文精神，为硚口教育持续发展，学校的安全稳定，学校从保安公司聘请保安加强学校安全稳定工作。预算投入 70000 元。					
项目总预算		70000		项目当年预算		70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率	
		2019 年		70000		100%	
		2020 年		700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预算无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财政拨款收入				7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0000	
		2.事业收入				0	
		3.上级补助收入				0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教师及学生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年）	指标值（上年）	指标值（预计当年实现）	绩效标准
保安进校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共聘请二名保安，7*24 小时轮班值守	2	2	2	经验标准
保安进校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安保人员进行工作绩效考核，合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格率 100%				
保安进校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校园安全无事故，保障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保安进校园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学生、家长的满意度达到 100%，教师及学生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达到 100%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项目负责人		孙鹰	联系电话		13487099710		
单位地址		古田南村 68 号	邮政编码		430030		
项目类型		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分配人事代理 1 名					
项目实施方案		人事代理 1 名 59500 元/年					
项目总预算		59500		项目当年预算		59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70000	70000	100%		
		2020 年	59500	595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预算无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财政拨款收入				59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9500		
	2.事业收入				0		
	3.上级补助收入				0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人事代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校聘请人事代理 1 人	1	1	1	经验标准
人事代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人事代理人员进行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人事代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学校教学质量得到提高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人事代理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学生、家长的满意度达到 100%，教师及学生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达到 100%	100%	100%	100%	经验标准

第三部分 陈家墩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陈家墩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为全额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940.1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9.13 万元，降低 3%，主要是因为学校周边旧城改造导致入学学生人数减少日常公用拨款、压减开支减少项目性支出等原因。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 940.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40.19 万元，占 1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 94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7.24 万元，占 98.62%；项目支出 12.95 万元，占 1.3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0.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40.19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927.24 万元，项目支出 12.9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940.19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940.1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9.13 万元，降低 3%，主要是因为响应号召压减项目性支出等原因。(2)上年无结转。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927.2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 12.95 万元，其中：保安进校园项目 7 万元，人事代理 5.95 万元。

教育支出 623.56 万元，主要用于：

小学教育 538.57 万元，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4.99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6 万元，主要用于：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9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15.47 万元，主要用于：

事业单位医疗 35.2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75.39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06.4 万元，主要用于：

住房公积金 88.05 万元，提租补贴 18.34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0.19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822.5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775.9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 104.6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及下属 1 个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比 2020 年增加 0 元，原因是 2020 年、2021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此项支出比上年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的精神，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5 万元。包括：服务类 5.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预算编制时点），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19.58 万元。其中：本单位已车改，无公务用车。学校用房面积 5346.1 平米。本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2021 年预算无新增固定资产。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940.19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2 个 12.95 万元，削减项目 1 个 44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学校日常教育工作开支的人员工资，办公经费等。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学校日常教育工作开支的人员工资，办公经费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